

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董事长李军风先生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释义：

除非另有说明，以下简称在本公告中含义如下：

安泰科技、公司、本公司：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公司于2019年3月20日收到公司董事长李军风先生的通知，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、战略规划的信心以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，李军风先生于2019年3月19日至20日以自有资金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增持公司股票86,9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0.00847%，增持金额合计人民币59.292万元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李军风先生，为公司董事长，增持之前未持有公司股份。

二、增持的主要内容

- 1、增持股份的目的：李军风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、战略规划的信心以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，而增持公司股票。
- 2、增持股份的数量：86,9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0.00847%。
- 3、增持的时间：2019年3月19日-20日。
- 4、增持股份的方式：集中竞价交易。
- 5、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：自有资金。

6、李军风先生承诺在本计划增持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。

三、增持股份实施情况

股东名称	增持方式	增持时间	增持均价 (元/股)	增持股数 (股)	增持金额 (万元)
李军风	集中竞价交易	2019年3月19日 -20日	6.823	86,900	59.292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增持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章的规定；

2、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；

3、增持人承诺，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在增持完成后的6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票，不进行内幕交易及短线交易、不在敏感期买卖公司股份，未来转让公司股份时严格遵守法律、法规及规章的规定。

4、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持续关注增持人持有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3月21日